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前三季

地址：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電話：(○二) 八七五一六八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8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9~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7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19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5		四、五、
(五)關係人交易	35~40		六、
(六)質抵押之資產	41		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		八、
(八)重大災害損失	-		-
(九)重大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41~45		九、十、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49~57		十一、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 47~48		十二、
3.大陸投資資訊	46，58		十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989,213 仟元及 1,795,816 仟元，及其相關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投資損失淨額 73,562 仟元及 859,042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另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會計原則之採用，使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31,282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產生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計 31,282 仟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會計師 郭 慈 容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十 月 二 十 三 日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207,890	12	\$	706,43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175,210	2	\$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三及五)		880,519	9		293,000	2120	應付票據		351	-		7,26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60,148	3		228,541	2140	應付帳款						
	應收帳款—淨額						2150	非關係人(附註二)		318,132	3		194,108	2
1140	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六)		619,257	6		628,112	2160	關係人(附註二十)		542,059	6		444,145	5
1150	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十)		189,861	2		246,021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50,709	-		27,177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851,971	9		355,995	2180	應付費用(附註二)		166,976	2		177,086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		2,716	-		1,7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三及五)		990	-		69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647,094	6		823,339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		11,311	-		10,72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44,835	-		40,94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二十)		374,301	4		209,452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03,250	1		58,35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附註十一、 十四及二十一)		-	-		560,000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07,541	48		3,382,48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三)		39,405	-		27,341	-
	長期投資(附註二、三、八、九、十、十二及 十八)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79,444	17		1,657,362	19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000	-		-		長期負債(附註十一、十四及二十一)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820	2410	應付公司債		1,000,000	10		1,000,000	1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10,156	20		1,844,312	2420	長期借款		1,000,000	10		-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2,030,156	20		1,846,13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2,000,000	20		1,000,000	1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十四、十八及二十一)							各項準備						
	成 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及十八)		496,836	5		496,836	6
1501	土 地		159,322	1		161,348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改良物		606,423	6		598,67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950,027	9		911,743	11
1531	機器及設備		4,178,695	42		4,199,022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11,714	-		9,575	-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171	-		36,654	2888	其 他		799	-		1,466	-
1681	雜項設備		199,912	2		200,49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62,540	9		922,784	11
15X1			5,179,523	51		5,196,187		負債合計		5,138,820	51		4,076,982	47
15X8	重估增值總額		1,579,884	16		1,579,884	2XXX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6,759,407	67		6,776,071		股東權益(附註二、三、十、十一、十五及十 八)						
15X9	減：累積折舊		4,112,964	41		4,032,739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500,000仟股， 發行424,804仟股		4,248,035	42		4,248,035	49
			2,646,443	26		2,743,332	32XX	資本公積		9,673	-		7,987	-
1670	未完工程		41,249	1		35,204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687,692	27		2,778,536	3310	法定公積		-	-		62,396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200,902	2		241,08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14,008	1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十二、十六、二十、 二十一及二十三)						3351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102	-		(74)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1,059	-		1,202	3353	本期淨利(淨損)		143,176	2		(679,207)	(8)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22,761	-		35,176	33XX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143,278	2		(502,877)	(6)
1820	存出保證金		530	-		53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6,077	1		74,010	1
1840	非關係人		12,000	-		22,925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7,793)	(1)		(151,283)	(2)
1850	關係人		64,555	1		151,592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14)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2,440	2		183,783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558,665	5		938,155	11
1880	其 他		27,005	-		47,56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506,835	5		860,882	1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20,350	3		442,776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907,821	49		4,614,027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046,641	100		\$ 8,691,00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046,641	100		\$ 8,691,009	100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
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1 銷貨總額	\$5,636,892	101	\$5,557,59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附註二）	7,488	-	20,284	-
4190 銷貨折讓（附註二）	<u>36,521</u>	<u>1</u>	<u>43,131</u>	<u>1</u>
4100 銷貨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5,592,883	100	5,494,179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十七及二十）	<u>5,003,649</u>	<u>89</u>	<u>4,946,673</u>	<u>90</u>
5910 銷貨毛利（調整前）	589,234	11	547,506	10
5930 已實現銷貨毛利調整（附註二）	<u>1,347</u>	<u>-</u>	<u>3,281</u>	<u>-</u>
5910 銷貨毛利（調整後）	<u>590,581</u>	<u>11</u>	<u>550,787</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七及二十）				
6100 銷售費用	241,027	4	243,454	4
6200 管理費用	<u>145,895</u>	<u>3</u>	<u>140,379</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86,922</u>	<u>7</u>	<u>383,833</u>	<u>7</u>
6900 營業利益	<u>203,659</u>	<u>4</u>	<u>166,954</u>	<u>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四）	9,384	-	2,90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五及十)	\$	30,280	1	\$	5,54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 二及五)		18,424	-		43,765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 額(附註二及五)		8,271	-		-	-
7480	其他(附註二、十一及 二十)		<u>6,501</u>	-		<u>12,385</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72,860</u>	<u>1</u>		<u>64,606</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利息資本 化金額後之淨額(附 註二、十一及二十四)		38,951	1		38,094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淨額(附註二、三 及十)		72,015	1		857,912	15
7620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附 註二)		-	-		2,543	-
7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七)		<u>8,901</u>	-		<u>12,218</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119,867</u>	<u>2</u>		<u>910,767</u>	<u>16</u>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156,652	3		(679,207)	(1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14,445</u>	-		-	-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前淨利(淨損)		142,207	3		(679,207)	(1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稅後(附註三)		<u>969</u>	-		-	-
9600	本期淨利(淨損)		<u>\$ 143,176</u>	<u>3</u>		<u>(\$ 679,207)</u>	<u>(12)</u>

代碼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十九)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0.37</u>	<u>\$ 0.34</u>	<u>(\$ 1.60)</u>	<u>(\$ 1.60)</u>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五年 前三季	九十四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淨損)	\$ 143,176	(\$ 679,207)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969)	-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之 淨利(淨損)	142,207	(679,20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31,366	150,278
各項攤銷	8,999	8,293
已實現銷貨毛利調整	(1,347)	(3,281)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5,891)	5,408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	(8,271)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0,280)	(5,547)
處分資產損失—淨額	974	582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368	(19,000)
提列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	2,543
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 現金股利	3,457	2,52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72,015	857,912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65,766	61,96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228)	(27,0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680)	253,4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85)	1,628
存貨	74,320	7,843
其他流動資產	(50,878)	5,3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5,648	216,166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480)	-
應付所得稅	11,698	-
其他應付款	(94,089)	(84,509)
應付費用	25,190	(11,471)
其他流動負債	(2,943)	(7,1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9,536</u>	<u>736,73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 前三季	九十四年 前三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046,281	\$3,191,552
購買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491,997)	(2,972,0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39)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4,475	-
購置固定資產	(72,557)	(41,82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70	7,505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275	74
長期應收款項減少	1,421	27,023
質押定存單減少	11,501	26,727
存出保證金減少	50	813
其他資產增加	(1,486)	(3,3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8,594</u>	<u>236,55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75,210	(78,990)
償還公司債	(280,000)	(28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2
其他負債增加	243	2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4,547)</u>	<u>(358,74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93,583	614,5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4,307</u>	<u>91,87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07,890</u>	<u>\$ 706,43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金額)	<u>\$ 45,830</u>	<u>\$ 38,94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747</u>	<u>\$ 20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付息負債	<u>\$ -</u>	<u>\$ 560,000</u>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周德懷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六十二年三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合計持股比率為 39.10%。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於台北及台南成立營業所並於頭份設立總工廠，另本公司之台中營業所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撤銷。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69 人及 89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閒置資產跌價損失、減損損失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票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合，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於交易日入帳，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出售時，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收入認列、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委外加工時，因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不作銷貨處理。

評估備抵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折讓實際發生之可能性評估提列。評估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現可能性估列。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係以成本與市價（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經評估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原則上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預期被投資公司短期內會獲利而不願放棄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則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及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一)本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其他被投資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出售股票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入帳。另處分時點不受限制。出售金融資產之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評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自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3-60 年
機器及設備	2-20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0 年
雜項設備	2-15 年

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於三年內折足。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及累積折舊暨累計減損均自帳面沖減，所發生之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出租資產係按三至五十年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提折舊。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技術合作報酬金及試車費等，係依直線法按二至十三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遞延費用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

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會計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而將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一)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9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
	<u>\$ 969</u>

以上會計變動，使九十五年前三季本期淨利增加 969 仟元。

(二) 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四）基秘字第〇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

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惟同類科目之評價方法可能有所不同，應於附註敘明。實務上若有困難，得免列示以前年度之擬制資料。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年與九十五年前三季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1.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投資開放型受益憑證，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市價之評價方式係按資產負債表日當月最後交易日之淨值計算。

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已提列之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若因短期投資之市價回升時，則在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出售時，開放型受益憑證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投資成本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有差額，分五年平均攤銷。

3.遠期外匯合約

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所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及合約結清日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重 分 類 前)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重 分 類 後)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淨額	\$293,000	\$ -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20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	293,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	1,820
其他流動負債	6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流動	-	69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會計原則之採用，使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股權投資減少 31,282 仟元，九十四年前三季產生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計 31,282 仟元。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64	\$ 363
銀行存款	36,759	133,103
定期存款	164,700	572,966
約當現金		
附買回票券	<u>1,005,967</u>	<u>-</u>
合 計	<u>\$ 1,207,890</u>	<u>\$ 706,432</u>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880,519</u>	<u>\$293,000</u>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u>\$ 990</u>	<u>\$ 69</u>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990</u>	<u>\$ 69</u>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5.10.13-95.11.3	USD5,000/NTD164,121
<u>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u>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4.10.12	USD2,000/NTD66,360

於九十五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評價淨損失為 986 仟元及兌換淨損失為 1,668 仟元；於九十四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兌換淨利益為 6,410 仟元。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u>		
<u>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	<u>\$880,519</u>	<u>\$293,000</u>

本公司列入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使公司之資金作最有效配置所投資之金融商品。於九十五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為 9,257 仟元；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處分投資淨利益分別為 6,281 仟元及 5,547 仟元。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266,467	\$ 234,860
減：備抵呆帳	<u>6,319</u>	<u>6,319</u>
	260,148	228,54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48,060	663,714
減：備抵呆帳	3,297	6,023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u>25,506</u>	<u>29,579</u>
	619,257	628,112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u>189,861</u>	<u>246,021</u>
淨 額	<u>\$ 1,069,266</u>	<u>\$ 1,102,674</u>

七 存 貨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製 成 品	\$316,145	\$485,255
在 製 品	47,550	43,544
原 物 料	<u>341,450</u>	<u>339,735</u>
合 計	705,145	868,53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58,051</u>	<u>45,195</u>
淨 額	<u>\$647,094</u>	<u>\$823,339</u>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三及十）	<u>\$ -</u>	<u>\$ 1,82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無）

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u>\$ 20,000</u>
----------------	------------------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認購遠雄人壽大都市國際中心商業大樓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20,000 仟元，該受益證券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受託人並以私募之方式募集，發行期間為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預期到期日為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係購買優先順位受益證券（受償順位為第一順位），年利率為 4.05%，每半年單利計息一次。另本受益證券係以處分原始信託財產為償還受益證券本金來源。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公司）	\$ 20,397	1.91	\$ 28,860	2.91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2,934	87.22	1,013,055	87.22
CGPC (BVI) Holding Co.,Ltd. (CGPC (BVI))	478,815	100.00	397,316	100.00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59,674	100.00	161,886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433	25.00	106,099	25.00
Unic Insurance Ltd.	41,511	40.00	40,076	40.00
C G Europe Ltd.	39,337	100.00	34,804	100.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Star)	2,769	100.00	(31,900)	100.00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順 昱科技）	669	4.20	384	5.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540	100.00	540	100.0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訊）	-	1.20	-	-
	<u>1,924,079</u>		<u>1,751,120</u>	
備抵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86,077		74,001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附註十二）	-		<u>19,191</u>	
合 計	<u>\$ 2,010,156</u>		<u>\$ 1,844,312</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上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547	\$ 1,130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9,570)	(824,528)
CGPC (BVI) Holding Co.,Ltd.	(22,620)	(56,978)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3,129	10,054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08	1,468
Unic Insurance Ltd.	1,055	5,928
C G Europe Ltd.	6,450	6,076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6,127	293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	(1,355)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
	<u>(\$ 72,015)</u>	<u>(\$857,912)</u>

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帳列金額及相關投資損益除越峯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由會計師核閱外，餘皆係按各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本公司轉投資成立之 CGPC (BVI) 於九十四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美金 8,000 仟元，本公司董事會另於九十四年八月決議通過對 CGPC (BVI) 增資美金 4,270 仟元，以改善財務結構。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共匯出美金 32,583 仟元，主要係用以投資 Teratech Corporation、Silicon Valley Equity Fund, L P、Sohoware, Inc.、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及間接轉投資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塑膠（三河））、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及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五及附表七。

CGPC (BVI) 之子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依其子公司華夏塑膠 (三河) 之現金產出單位計算相關可回收金額與華夏塑膠 (三河) 帳載設備價值之差額，經評估後，認列投資華夏塑膠 (三河) 減損損失 31,282 仟元，因是本公司九十四年前三季認列 CGPC (BVI) 之減損損失 31,282 仟元，帳列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四年八月決議通過對 Krystal Star 現金增資美金 730 仟元，以改善財務結構，並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匯出。本公司對 Krystal Star 財務上提供背書及保證 (附註二十二)，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致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餘，於九十四年九月底為 19,191 仟元 (附註十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一越峯公司及順昱科技之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越峯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上櫃，其股票市價按九十五年九月底股票收盤價及九十四年九月份股票平均收盤價計算分別為 54,687 仟元及 32,860 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前三季處分部分越峯公司之普通股，認列處分利益 23,999 仟元。順昱科技於九十四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因非按原持有比例承購新股，致原持有股份之股權淨值增加 1,691 仟元，故同時調整增加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公積。

本公司對中華電訊之投資，於九十三年度原採成本法評價，九十四年十二月因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而改採權益法評價。該公司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惟本公司並未提供背書保證且無意圖繼續支持，因此認列中華電訊之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土 固定資產

本公司曾於六十五年度及七十四年度辦理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重估價，暨於六十八年度及七十二年度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391,760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64,755 仟元 (應於土地出售時支付) 及股東權益項下未實現重估增值 327,005 仟元。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度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1,425,172 仟元，除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外，並同時貸記土地增值稅準備 769,029 仟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656,143 仟元。

上述未實現重估增值中 215,344 仟元已轉作股本，699,739 仟元已彌補虧損，請參閱附註十八。

本公司因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並自二月一日起施行，因是本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減少約 323,387 仟元，同時調整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八。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已轉列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上述土地增值稅準備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餘額均為 496,836 仟元，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 地	\$1,526,309	\$1,526,309
房屋及改良物	44,387	44,387
機器及設備	9,188	9,188
合 計	<u>\$1,579,884</u>	<u>\$1,579,884</u>

固定資產之累積折舊包括：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本部分：		
房屋及改良物	\$ 379,581	\$ 359,492
機器及設備	3,486,918	3,427,1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845	32,285
雜項設備	173,820	169,539
	<u>4,068,164</u>	<u>3,988,447</u>
重估增值部分：		
房屋及改良物	35,670	35,179
機器及設備	9,130	9,113
	<u>44,800</u>	<u>44,292</u>
合 計	<u>\$4,112,964</u>	<u>\$4,032,739</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利息總額	\$ 39,767	\$ 38,407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完工程）	816	313
利息資本化利率	2.33%-2.56%	2.81%-3.05%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業已抵押作為發行有擔保公司債及長期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十一。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四月將台南營業所之土地共 53 坪及建築物共 108 坪出售，出售總價款為 10,177 仟元，扣除必要之手續費及土地增值稅後，認列處分利益 176 仟元。

三、其他資產

(一)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目前未生產或使用之設備。

(二)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長期應收款項－非關係人	\$ 89,762	\$102,225
減：備抵呆帳	<u>77,762</u>	<u>79,300</u>
	<u>12,000</u>	<u>22,925</u>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	64,555	170,783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餘（附註十）	<u>-</u>	<u>19,191</u>
	<u>64,555</u>	<u>151,592</u>
淨 額	<u>\$ 76,555</u>	<u>\$174,517</u>

(三) 其 他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十一）	\$ -	\$ 11,475
遞延費用（附註二）		
技術合作報酬金（附註二十三）	66,239	66,23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遞延試車費及其他遞延費用	<u>\$ 37,923</u>	<u>\$ 34,430</u>
小 計	104,162	100,669
減：累積攤銷	<u>77,157</u>	<u>64,583</u>
淨 額	<u>\$ 27,005</u>	<u>\$ 47,561</u>

三 短期借款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無)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銀行購料借款	
九十五年：九十六年一月前 到 期 ， 年 利 率 5.95%-6.20%	<u>\$175,210</u>

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融資授信承諾為 1,957,501 仟元，其中有 538,172 仟元係與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及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等關係公司共同使用。

四 長期負債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九十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90.5.17 發行，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時，每半年為一期，共計五期平均償還本金；年利率 4.21%，每半年單利計付利息一次	\$ -	\$ 56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 十 五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四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九十三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93.8.16 發行四年及五年券各 500,000 仟元，自發行日起屆滿四年及五年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 2.1% 及 2.2%，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u>\$ 1,000,000</u> 1,000,000	<u>\$ 1,000,000</u> 1,56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u> 1,000,000	<u>560,000</u> 1,000,000
(二)長期擔保借款，年利率 2.56%	<u>1,000,000</u> <u>\$ 2,000,000</u>	<u>-</u> <u>\$ 1,000,000</u>

(一)九十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四月十九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發行公司債保證合約，委請上述銀行團擔任本公司發行總額度 1,400,000 仟元公司債之保證銀行。本公司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廠房、機器及設備作為擔保品。該合約自簽約日起五年內有效，本公司應自發行之日（九十年五月十七日）起至屆滿三年之日償還第一期，嗣後每半年為一期，共計五期平均償還本金；本公司債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全數償還。

(二)九十三年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委請華南商業銀行擔任本公司發行總額度 1,000,000 仟元公司債之保證銀行。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 169,391 仟元作為擔保品（附註十一及二十一）。

(三)長期擔保借款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長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及償還即將屆期之公司債。借款利率為五年期固定利率 2.56%，本公司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 1,739,624 仟元作為擔保品（附註十一及二十一）。該合約

簽訂之借款期間為五年（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五、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五年前三季及九十四年第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973 仟元及 1,840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自七十五年十一月起，按月依照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七十五年十一月至七十八年一月為 6%，以後為 9%），提列退休準備金，儲存於政府指定機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中，是項退休準備金係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並由該委員會管理。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情形：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u>九十四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13,741	\$ 12,087
本期提撥	31,564	39,605
本期孳息	81	-
本期支付	(43,448)	(47,033)
期末餘額	<u>\$ 1,938</u>	<u>\$ 4,659</u>

(二)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u>九十四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884,261	\$850,998
本期提列	97,330	103,453
本期提撥	(31,564)	(39,605)
本期支付	-	(3,103)
期末餘額	<u>\$950,027</u>	<u>\$911,743</u>

六、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估計當期應負擔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九十五年前三季</u>	<u>九十四年前三季</u>
稅前利益（損失）按稅率 25% 計算	\$ 39,153	(\$169,81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6,539	205,821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7,570)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315)	-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	(910)	-
其他	111	138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提列超限	16,441	15,186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0,434	8,326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1,465	8,657
提列（迴轉）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2	(4,75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48	-
未實現兌換利益	(5,224)	(13,295)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1,473)	1,352
提列（迴轉）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1,122)	417
已實現銷貨毛利	(337)	(820)
虧損扣抵	-	(10,862)
按課稅所得估列之稅額	65,532	40,358
減：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4,705)	(12,976)
當期應納所得稅	50,827	27,382
預付所得稅	(118)	(205)
應付所得稅	<u>\$ 50,709</u>	<u>\$ 27,177</u>

(二) 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當期應納所得稅	\$ 50,827	\$ 27,38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287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0,524)	8,765
投資抵減	8,287	(3,721)
備抵評價	(25,432)	(32,426)
	<u>\$ 14,445</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呆帳超限	\$ 23,217	\$ 24,96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 失	14,513	11,299
未實現銷貨折讓	5,714	7,2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928	2,394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48	-
	<u>46,620</u>	<u>45,8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85)	(4,912)
	<u>\$ 44,835</u>	<u>\$ 40,942</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 損失	\$207,083	\$261,611
退休金提列超限	151,322	128,492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 價損失	14,802	12,021
其 他	9	9
	<u>373,216</u>	<u>402,133</u>
減：備抵評價	(52,432)	(75,958)
	<u>320,784</u>	<u>326,1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 差異	(128,344)	(142,392)
	<u>\$192,440</u>	<u>\$183,783</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543</u>	<u>\$ 2,074</u>

本公司九十四年底為累積虧損，故不予計算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另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9.77%，係已考量轉回以往年度決議以固定資產重估增值產生之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計算。

(五)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九十三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五 年 前 三 季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84,670	\$105,135	\$ -	\$489,805
勞健保費用	29,040	9,565	-	38,605
退休金費用	76,600	26,703	-	103,303
其他用人費用	<u>3,219</u>	<u>3,002</u>	<u>-</u>	<u>6,221</u>
	493,529	144,405	-	637,934
折舊費用	126,965	4,294	107	131,366
攤銷費用	<u>7,955</u>	<u>9</u>	<u>1,035</u>	<u>8,999</u>
	<u>\$628,449</u>	<u>\$148,708</u>	<u>\$ 1,142</u>	<u>\$778,299</u>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四 年 前 三 季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屬營業外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02,635	\$ 94,708	\$ -	\$497,343
勞健保費用	28,925	7,932	-	36,857
退休金費用	79,974	25,319	-	105,293
其他用人費用	<u>2,416</u>	<u>6,101</u>	<u>-</u>	<u>8,517</u>
	513,950	134,060	-	648,010
折舊費用	143,212	6,861	205	150,278
攤銷費用	<u>6,600</u>	<u>-</u>	<u>1,693</u>	<u>8,293</u>
	<u>\$663,762</u>	<u>\$140,921</u>	<u>\$ 1,898</u>	<u>\$806,581</u>

折舊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主要係為出租資產產生之相關支出；攤銷費用屬營業外費用者，係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之攤銷費用。

六 股東權益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以往年度決議以股東權益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彌補累積虧損計 320,250 仟元，應於嗣後年度發生盈餘時，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分配外，應先將該項盈餘轉回股東權益項下之重估增值，在原撥補數額未全部轉回前，盈餘不得分派股利或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九十四年度虧損撥補案中，決議以股東權益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彌補累積虧損計 379,489 仟元，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以股東權益項下之重估增值彌補歷年虧損而未轉回計 699,739 仟元。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純益應依法完納稅捐、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若有剩餘應依下列方式分配：

- (一) 提列百分之十作為法定公積；
- (二) 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三) 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及員工紅利，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一，加計其他分派項目合計為百分之百。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本公司產業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中長期營運資金需求、兼顧財務結構的健全目標，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上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金額以現金發放部分，不低於全部股東股息及

紅利金額之百分之十；以股票發放部分，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並列於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股東會於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決議通過九十四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法定公積	\$ 62,396
特別盈餘公積	114,008
股東權益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	<u>379,489</u>
彌補累積虧損合計	<u>\$555,893</u>

本公司股東會於九十四年六月三日決議通過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法定公積	\$ 62,396
特別盈餘公積	114,008
迴轉以前年度以固定資產重估增值彌補虧損	<u>447,554</u>
合 計	<u>\$623,958</u>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公積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其有關土地增值稅永久調降之規定自九十四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負債項下之土地增值稅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約 323,387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請參閱附註十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修正後土地稅法規定計算後，減少繳納約 59,217 仟元，本公司依投股比例認列 51,650 仟元，並調整轉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因配合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商業會計法之修改，上述重估增值之資本公積已轉列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ㄉ 每股盈餘（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淨損）	\$ 0.37	\$ 0.34	(\$ 1.60)	(\$ 1.6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淨損）	<u>\$ 0.37</u>	<u>\$ 0.34</u>	<u>(\$ 1.60)</u>	<u>(\$ 1.60)</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損失）	
	稅前（損）益	稅後（損）益		稅前	稅後
九十五年前三季	<u>\$ 157,621</u>	<u>\$ 143,176</u>	<u>424,804</u>	<u>\$ 0.37</u>	<u>\$ 0.34</u>
九十四年前三季	<u>(\$ 679,207)</u>	<u>(\$ 679,207)</u>	<u>424,804</u>	<u>(\$ 1.60)</u>	<u>(\$ 1.60)</u>

ㄊ 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氣公司）	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成化學）	主要股東之股東（自九十五年一月起，對本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力）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之母公司且董事長相同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TAITA (BVI) Holding Co., Ltd.	台達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USI International Corp. (USI International)	亞聚公司之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塑膠(中山))	孫公司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	孫公司
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塑膠(三河))	曾孫公司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廊坊華夏)	曾孫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Krystal Star)	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CGPC-America)	子公司
C G Europe Ltd. (C G-Europe)	子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	子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 (Regal Trade)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World Star)	孫公司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應收帳款—關係人				
CGPC-America	\$ 111,026	58	\$ 119,592	49
華夏塑膠(中山)	38,855	21	85,614	35
C G-Europe	28,761	15	20,164	8
泉州華夏	11,185	6	20,105	8
其 他	34	-	546	-
合 計	<u>\$ 189,861</u>	<u>100</u>	<u>\$ 246,021</u>	<u>100</u>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2.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亞聚公司	\$ 301,537	35	\$ 66,339	19
華夏塑膠(中山)	234,093	27	117,125	33
台氣公司	189,966	22	75,478	21
台聚公司	66,189	8	66,522	19
Krystal Star	33,587	4	-	-
泉州華夏	14,210	2	3,783	1
CGPC-America	5,164	1	23,165	6
C G-Europe	158	-	2,005	1
其 他	7,067	1	1,578	-
合 計	<u>\$ 851,971</u>	<u>100</u>	<u>\$ 355,995</u>	<u>100</u>

上述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除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 250,965 仟元因授信期間較一般授信期間為長而自應收關係人款項轉列外，其餘主要係應收代購乙烯款。本公司於八十七年十月與台聚公司、亞聚公司、台氣公司及華運公司訂立備忘錄，由上列公司委託本公司代理進口乙烯，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委託代理進口之應收款項為 558,353 仟元。本公司係以進口乙烯報價（C&F）計收，相關應付代理進口乙烯款項，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依據基金會 93.7.9 (93)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轉列至其他應收款共計 250,965 仟元，其中帳齡為 91 至 180 天者計 61,430 仟元，帳齡為 181 至 360 天者計 189,535 仟元；上述其他應收款 250,965 仟元截至核閱報告日止期後收回共計 12,284 仟元，請詳附表六。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3.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華夏塑膠(中山)	\$ 46,892	73	\$ -	-
CGPC (BVI)	14,549	23	14,584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Krystal Star	\$ 2,656	4	\$ 17,461	12
華夏塑膠(三河)	458	-	27,531	18
World Star	-	-	81,459	53
Regal Trade	-	-	10,538	7
泉州華夏	-	-	19	-
合 計	<u>\$ 64,555</u>	<u>100</u>	<u>\$ 151,592</u>	<u>100</u>

應收 CGPC (BVI) 及 Krystal Star 款項，主要係其受華夏塑膠(中山)、泉州華夏及華夏塑膠(三河)委託由本公司代購機器設備款項及應付本公司人力技術支援等相關支出；應收 World Star 及 Regal Trade 之款項，主要係分別受華夏塑膠(三河)及廊坊華夏委託由本公司代購機器設備款項與應付本公司人力技術支援等相關支出。

應收華夏塑膠(中山)及華夏塑膠(三河)之款項，主要係因銷貨產生，其帳齡超過 360 天，因是自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且已加計利息。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4.應付帳款－關係人				
台氣公司	\$ 536,480	99	\$ 413,475	93
亞聚公司	5,219	1	13,591	3
聯成化學	-	-	15,541	3
其 他	360	-	1,538	1
合 計	<u>\$ 542,059</u>	<u>100</u>	<u>\$ 444,145</u>	<u>100</u>
5.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台聚管顧	\$ 7,357	65	\$ 6,591	61
台聚公司	2,714	24	3,215	30
USI International	911	8	111	1
其 他	329	3	806	8
合 計	<u>\$ 11,311</u>	<u>100</u>	<u>\$ 10,723</u>	<u>100</u>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總金額
		百分比			百分比	
6.進 貨						
台氣公司	\$2,661,636		67	\$2,724,754		68
亞聚公司	14,885		-	35,831		1
Krystal Star	1,592		-	7,213		-
聯成化學	-		-	189,665		5
其他	2,293		-	1,973		-
合計	<u>\$2,680,406</u>		<u>67</u>	<u>\$2,959,436</u>		<u>74</u>

本公司與台氣公司訂有氯乙烯單體供應契約，每月向台氣公司購買一萬二千公噸至一萬六千公噸之氯乙烯單體。購買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於當月五日前協商完成。

本公司與關係公司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總金額
		百分比			百分比	
7.銷 貨						
CGPC-America	\$ 319,627		6	\$ 387,791		7
華夏塑膠(中山)	159,665		3	295,432		6
C G-Europe	109,305		2	112,533		2
泉州華夏	31,442		-	51,147		1
台氣公司	3,259		-	16,241		-
台達公司	1,940		-	2,663		-
Krystal Star	-		-	431		-
其他	1,442		-	1,509		-
合計	<u>\$ 626,680</u>		<u>11</u>	<u>\$ 867,747</u>		<u>16</u>

除因欲擴展海外市場而對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 Krystal Star、泉州華夏、華夏塑膠(中山)給予較長之授信期間外，其餘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銷貨予華夏塑膠(中山)及泉州華夏，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未實現銷貨毛利。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8.租金費用（帳列銷售及管理費用）						
台聚公司	\$	3,588	39	\$	4,028	34
USI International		1,342	15		589	5
亞聚公司		441	5		406	3
合 計	\$	<u>5,371</u>	<u>59</u>	\$	<u>5,023</u>	<u>42</u>

主要係本公司向台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自九十年五月至九十五年四月止，共計五年，到期續租至九十八年四月，租金係按月計收。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9.管理服務費（帳列製造及管理費用）						
台聚管顧	\$	20,591	91	\$	18,765	94
台達公司		1,113	5		1,079	5
其 他		805	4		126	1
合 計	\$	<u>22,509</u>	<u>100</u>	\$	<u>19,970</u>	<u>100</u>

主要係由台聚管顧公司提供本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九十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九十五年前三季			九十四年前三季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項 總金額 百分比
10.其他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台達公司	\$	2,214	34	\$	2,413	20
台氣公司		-	-		3,894	31
其 他		-	-		84	1
合 計	\$	<u>2,214</u>	<u>34</u>	\$	<u>6,391</u>	<u>52</u>

二 質抵押之資產

(一)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之擔保品（附註十一及十四）：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固定資產		
土地	\$ 1,682,765	\$ 1,682,765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226,250	246,652
機器及設備與附屬設備— 淨額	-	519,560
合 計	<u>\$ 1,909,015</u>	<u>\$ 2,448,977</u>

(二) 下列資產係提供予銀行作為曾孫公司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融資保證之擔保品（附註十二）：

	九 十 五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四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其他資產		
質押定存單	<u>\$ -</u>	<u>\$ 11,475</u>

三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到單之信用狀餘額為 507,819 仟元。

(二) 除附註二十一所述者外，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CGPC America Corporation、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CGPC (BVI) Holding Co., Ltd.、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及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為等關係公司之貸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為 1,240,956 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五及附表二。

三 重大契約

本公司與荷蘭商 EVC International N.V.（EVC 公司）於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EVC 公司提供 PVC 製造技術以提高本公司塑膠粉之產量及品質並強化環保設施等，合約期限為 15 年。本公司已依合約規定付予 EVC 公司技術服務金額美金 1,725 仟

元。每年之攤銷費用為 5,095 仟元，而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24,203 仟元及 29,298 仟元。

四、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07,890	\$ 1,207,890	\$ 706,432	\$ 706,43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519	880,519	293,000	295,642
應收票據－淨額	260,148	260,148	228,541	228,541
應收帳款－淨額	809,118	809,118	874,133	874,1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1,971	851,971	355,995	355,9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716	2,716	1,749	1,74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43	54,687	29,305	32,860
存出保證金	530	530	537	537
長期應收款項－淨額	76,555	76,555	174,517	174,517
質押定存單	-	-	11,475	11,475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75,210	175,210	-	-
應付票據	351	351	7,261	7,261
應付帳款	860,191	860,191	638,253	638,253
應付費用	166,976	166,976	177,086	177,086
其他應付款	385,612	385,612	220,175	220,175
長期負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000,000	2,000,000	1,560,000	1,560,000
存入保證金	385	385	1,123	1,12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990	990	69	69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三。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

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投資於受益憑證，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此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個別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於上櫃公司股票，以九十五年九月底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股票收盤價及九十四年九月份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平均收盤價估計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存入保證金及非因銷貨而產生之長期應收款項因其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另因銷貨而產生之長期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已加計利息，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負債中以市場利率平價發行有擔保之公司債，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長期借款之利率趨近市場利率，其帳面價值趨近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四年 九月三十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880,519	\$ 295,642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4,687	32,860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990	69

(四)本公司於九十五前三季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評價損益之金額為淨損失 986 仟元。

(五)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40,767 仟元及 584,441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133,322 仟元及 1,560,00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1,242 仟元及 94,538 仟元，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41,888 仟元。

(六)本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384 仟元及 2,909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含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9,767 仟元及 38,407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另本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資產與負債受有匯率變動之風險，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本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外之承諾與保證金額為 1,240,956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十一、二十二及附表二。

本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惟所持有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二十二及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註二十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台氣公司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另於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2,476 仟元及淨損失 1,209 仟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十。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參閱附註十二、二十一、二十二及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氣乙烯單體	\$ 2,931,153	\$ 2,931,153	183,202,117	87.22%	\$1,072,934 (註一)	(\$ 79,762)(註一)	(\$ 69,570)(註一)	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39,379	999,340	24,583,258	100.00%	533,644 (註一)	(22,620)(註一)	(22,620)(註一)	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445 E. Walnut Drive N. City of Industry, CA 91789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70,077 (註一)	3,129 (註一)	3,129 (註一)	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10,000	10,000	7,909,657	25.00%	107,433 (註一)	11,348 (註一)	2,808 (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 G Europe Ltd.	10b Dalton Court, Commerical Road, Darwen, Lancs BB30DG, U.K.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45	45	1,000	100.00%	45,941 (註一)	6,450 (註一)	6,450 (註一)	子公司
	Unic Insurance Ltd.	P.O. Box 384 The Albang South Esplanade St. Peter Port, Guernsey U.K.	保險經紀及再保	3,683	3,683	131,800	40.00%	42,569 (註一)	2,638 (註一)	1,055 (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26,507	36,983	1,642,244	1.91%	20,943 (註二)	67,781 (註二)	1,547 (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118,734	118,734	3,780,000	100.00%	15,427 (註一)	6,127 (註一)	6,127 (註一)	子公司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42-5 號 8 樓	設計及產銷資訊家電 (IA) 產品	10,500	10,500	1,050,000	4.20%	669 (註一)	(22,622)(註一)	(950)(註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Rm, 1110B. Tower 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519 (註一)	- (註一)	- (註一)	子公司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23,121	23,121	334,934	1.20%	- (註五)	(21,572)(註五)	9 (註五)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20,000 仟元	美金 20,000 仟元	-	100.00%	362,893 (註一)	(13,515)(註一)		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6,045 仟元	美金 4,795 仟元	6,045,000	100.00%	53,167 (註一)	(1,069)(註一)		孫公司
	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廣東省珠海珠海市海臨港工業區精細化工區	從事 PVC 二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1,380 仟元	美金 1,380 仟元	-	100.00%	44,313 (註一)	- (註三)		孫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安水頭鎮仁福工業區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美金 684 仟元	美金 684 仟元	-	100.00%	\$ 33,966 (註一)	(\$ 201)(註一)	\$ -	孫公司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	Cit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898 仟元	美金 898 仟元	898,000	4.80%	17,112 (註一)	45,753 (註一)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美金 255 仟元	美金 255 仟元	255,258	9.78%	36 (註一)	(71)(註一)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	Cit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2,125 仟元	美金 2,125 仟元	2,125,000	100.00%	- (註四)	(8,593)(註一)	-	孫公司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開發區燕高路西側	從事 PVC 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美金 2,337 仟元	美金 2,337 仟元	-	100.00%	5,019 (註一)	(8,574)(註一)	-	曾孫公司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經濟技術開發區	從事製造 PVC 管及開拓大陸北方之 PVC 建材市場	美金 3,350 仟元	美金 2,100 仟元	-	100.00%	2,709 (註一及六)	4,042 (註一及六)	-	曾孫公司

註一：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或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二：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三：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四：因繼續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致使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帳列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之減項。

註五：自九十四年度起改採權益法評價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六：包含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認列之投資損失，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淨值之 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 2,944,693	\$ 562,200	\$ 560,400	無	11.4%	\$ 2,944,693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44,693	282,050	282,050	無	5.7%	2,944,693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2,944,693	285,360	265,500	無	5.4%	2,944,693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2,944,693	80,433 (美金 2,430 仟元)	58,256 (美金 1,760 仟元)	無	1.2%	2,944,693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2,944,693	49,650 (美金 1,500 仟元)	49,650 (美金 1,500 仟元)	無	1.0%	2,944,693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2,944,693	45,000 (美金 1,430 仟元)	25,100 (美金 770 仟元)	無	0.5%	2,944,693
					<u>\$ 1,240,956</u>				

註一：採用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外幣除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及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係按本公司分別與台北富邦銀行及兆豐國際商銀(原中國國際商銀)約定之固定匯率外，其餘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5,000,000	\$ 52,900	-	\$ 52,900	(註一)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414,972	50,613	-	50,613	(註一)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352,519	50,582	-	50,582	(註一)
	保德信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471,668	50,558	-	50,558	(註一)
	復華有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088,709	50,533	-	50,533	(註一)
	金復華萬益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861,071	50,514	-	50,514	(註一)
	華頓平安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735,854	50,480	-	50,480	(註一)
	大眾駿馬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646,970	50,449	-	50,449	(註一)
	寶來全球金融資產證券化基金 A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402	-	50,402	(註一)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778,187	50,184	-	50,184	(註一)
	群益安信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293,430	50,169	-	50,169	(註一)
	寶來得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337,895	50,137	-	50,137	(註一)
	荷銀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162,482	47,486	-	47,486	(註一)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4,268,000	43,960	-	43,960	(註一)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2,419,286	40,090	-	40,090	(註一)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0,900	-	30,900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群益安穩收益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9,984	\$ 30,261	-	\$ 30,261	(註一)
	大眾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22,485	30,136	-	30,136	(註一)
	摩根富林明 JF 台灣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5,191	25,165	-	25,165	(註一)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25,000	-	25,000	(註一)
	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	20,000	-	20,000	(註一)
	遠雄人壽大都會國際中心不動產受益證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20	20,000	-	20,000	(註一)
	股票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3,202,117	1,072,934 (註四)	87.22%	1,072,934	(註二)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583,258	533,644 (註四)	100.00%	533,644	(註二)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170,077 (註四)	100.00%	170,077	(註二)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09,657	107,433 (註四)	25.00%	107,433	(註一)
	C G Europ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45,941 (註四)	100.00%	45,941	(註一)
	Unic Insurance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800	42,569 (註四)	40.00%	42,569	(註一)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董事長相同之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42,244	20,943 (註三)	1.91%	54,687	(註一)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80,000	15,427 (註四)	100.00%	15,427	(註二)
	順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董事長相同之關係公司合計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20%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000	669 (註四)	4.20%	669	(註一)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519 (註四)	100.00%	519	(註一)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4,934	- (註七)	1.20%	-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3,853	3,613	-	3,613	(註一)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865	2,149	-	2,149	(註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240	687	-	687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430,110	\$ 50,037	-	\$ 50,037	(註一)
	荷銀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31,379	50,022	-	50,022	(註一)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65,911	50,021	-	50,021	(註一)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19,085	38,050	-	38,050	(註一)
	寶來得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32,037	20,008	-	20,008	(註一)
	華頓平安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1,671	16,007	-	16,007	(註一)
	股票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000	10,990	-	10,990	(註一)
	受益憑證							
	金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959,448	50,460	-	50,460	(註一)
	金復華萬益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495,073	46,711	-	46,711	(註一)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8,628	45,275	-	45,275	(註一)
	金復華安本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2,640	44,620	-	44,620	(註一)
	保誠威鋒二號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0,566	19,054	-	19,054	(註一)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9,058	19,020	-	19,020	(註一)
	不動產證券化優先順位受益證券							
遠雄人壽大都會國際中心不動產受益證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	10,000	-	10,000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受益憑證							
Silicon Valley Equity Fund,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877	3.40%	877	(註一)	
	普通股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62,893 (註四)	100.00%	362,893	(註二)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45,000	53,167 (註四)	100.00%	53,167	(註一)	
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4,313 (註五)	100.00%	44,313	(註一)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966 (註四)	100.00%	33,966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Teratech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 33,365	0.91%	\$ -	(註一)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98,000	17,112 (註四)	4.80%	17,112	(註一)
	World Union Trading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5,258	36 (註四)	9.78%	36	(註一)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25,000	- (註八)	100.00%	-	(註一)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	0.41%	-	(註一及六)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	普通股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019 (註四)	100.00%	5,019	(註一)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	普通股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709 (註四)	100.00%	2,709	(註二)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及附表二。

註三：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四：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或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五：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六：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例及股權淨值。

註七：自九十四年度起改採權益法評價並認列虧損至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八：因繼續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致使長期股權投資產生貸方餘額，帳列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之減項。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景順收益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9,732,868	\$ 110,000	9,732,868	\$ 110,153	\$ 110,000	\$ 153	-	\$ -
	統一全壘打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614,728	50,000	3,605,771	50,000	7,220,499	100,253	100,000	253	-	-
	寶來得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577,204	50,000	11,829,006	130,000	16,406,210	180,196	180,000	196	-	-
	新光吉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476,456	35,000	4,585,236	65,000	7,061,692	100,188	100,000	188	-	-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48,799	50,000	5,455,625	90,000	6,085,138	100,273	99,910	363	2,419,286	40,090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有利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923,845	48,000	14,913,528	183,000	18,837,373	231,143	231,000	143	-	-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5,360,070	403,000	32,040,985	365,173	364,950	223	3,319,085	38,050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2,353,922	143,000	12,353,922	143,050	143,000	50	-	-
	富邦吉祥一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873,177	50,000	3,846,213	50,000	7,719,390	100,066	100,000	66	-	-
	富邦吉祥三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782,813	50,000	10,448,628	110,000	15,231,441	160,186	160,000	186	-	-
	復華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565,043	100,000	3,799,132	50,053	49,979	74	3,765,911	50,021
	建弘全家福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12,872	100,000	612,872	100,158	100,000	158	-	-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9,231,215	129,000	9,231,215	129,031	129,000	31	-	-

(接次頁)

(承前頁)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單位 / 股數	金額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6,901,816	\$ 100,000	6,901,816	\$ 100,086	\$ 100,000	\$ 86	-	\$ -
	金復華萬益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505,114	109,000	10,505,114	109,037	109,000	37	-	-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8,869,425	100,000	4,439,315	50,065	49,963	102	4,430,110	50,037
	荷銀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670,500	100,000	3,339,121	50,111	49,978	133	3,331,379	50,022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661,636	67%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6,480)	(62%)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319,627)	(6%)	9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026	10%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159,665)	(3%)	120天	同上	同上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64	-	
	CG Europe Ltd.	子公司	銷貨	(109,305)	(2%)	9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855	4%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59,665	21%	120天	同上	同上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4,093	22%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61,754)	(29%)	120天	同上	同上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46,892	4%	
台灣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661,636)	(59%)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761	3%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銷貨	(735,770)	(16%)	合約價次月10日前,現貨價45天	同上	同上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8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19,627	95%	9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9,840)	(32%)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61,754	85%	12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票據	601,018	89%	
CG Europe Ltd.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09,305	98%	9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	156,476	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6,190)	(1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1,018)	(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919)	(10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1,026	3.92	\$ -	—	\$ -	註一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64	-	-	—	-	註一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855	0.89	-	—	-	註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4,093	-	-	—	-	註一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46,892	-	-	—	-	註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主要股東相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1,537	-	-	—	38,026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9,966	-	-	—	3,916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6,480	7.24	-	—	354,917	—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應收票據－關係人 71,777	5.56	-	—	71,777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6,476	-	-	—	156,476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相同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1,018	2.09	-	—	-	—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九十五年十月一日至十月二十三日之期間。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四)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四)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662,000 (美金20,0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 662,000 (美金20,000仟元)	\$ -	\$ -	\$ 662,000 (美金20,000仟元)	100.00%	(\$ 13,515) (美金 414仟元) (註一)	\$ 362,893 (美金10,964仟元) (註一)	\$ -
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	從事PVC管之製造及銷售	110,885 (美金 3,35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 World Star Investments Ltd.之 間接投資。	69,510 (美金 2,100仟元)	41,375 (美金 1,250仟元)	-	110,885 (美金 3,350仟元)	100.00%	4,042 (美金 125仟元) (註一)	2,709 (美金 82仟元) (註一)	-
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	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	595,800 (美金18,0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 Stargaze International Co., Ltd.之 間接投資。	29,724 (美金 898仟元)	-	-	29,724 (美金 898仟元)	4.99%	1,139 (美金 35仟元) (註一)	15,999 (美金 483仟元) (註一)	-
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從事PVC管件之製造及銷售	79,440 (美金 2,40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轉投資 Regal Trade Holdings Corp.之 間接投資。	77,355 (美金 2,337仟元)	-	-	77,355 (美金 2,337仟元)	100.00%	(8,574) (美金 264仟元) (註一)	5,019 (美金 152仟元) (註一)	-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22,627 (美金 684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22,627 (美金 684仟元)	-	-	22,627 (美金 684仟元)	100.00%	(201) (美金 6仟元) (註一)	33,966 (美金 1,026仟元) (註一)	-
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從事PVC二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5,678 (美金 1,380仟元)	透過CGPC(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45,678 (美金 1,380仟元)	-	-	45,678 (美金 1,380仟元)	100.00%	- (註二)	44,313 (美金 1,339仟元) (註一及二)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948,269 (美金 28,649仟元)	\$1,449,350 (美金 43,787仟元)	\$1,963,128

註一：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並調整備抵換算調整數，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二：截至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止，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註三：係按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係按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五：按本公司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淨值百分之四十計算。